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2-056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圣湘生物”)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戴立忠、喻霞林、彭铸、范旭、刘佳、方媛、赵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曹亚、乔友林、王善平、肖朝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王善平为会计专业人士,曹亚、乔友林、王善平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肖朝君承诺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选举7名非独立董事和4名独立董事。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将自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谭寤、林玲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自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满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7月2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戴立忠,男,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6年至1992年,北京大学化学系,就读本科、硕士研究生;1993年至1998年,美国普林斯顿大学,攻读生物化学硕士、博士研究生;1998年至2000年,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生物化学博士后。2000年至2008年,于美国Gen-Probe公司工作。2008年至今,任圣湘生物董事长。

戴立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9,547,81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21%,并通过湖南圣维华宁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圣维华宁”)、湖南圣维鼎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圣维鼎立”)、湖南圣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圣维益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圣维鼎立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戴立忠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持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湖南圣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86.96%的股份,为其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喻霞林,男,197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1月至2008年12月,于宁乡市政府部门任职;2008年12月入职圣湘生物,历任物料部采购员、物料部主管、物料部副经理、物料部经理、物料部资深经理、采购部资深经理、运营副总监、运营总监、资深运营总监。现任圣湘生物董事、副总经理。

喻霞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0,86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并通过圣维华宁、圣维鼎立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喻霞林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彭铸,男,197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9月毕业于亚利桑那州立大学高级财务与金融EMBA。2000年11月至2005年7月,于三一集团有限公司泵送事业部担任财务总监;2005年8月至2009年1月,于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部担任财务副总监;2009年1月至2013年7月,于三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部担任财务副总监(总裁助理);2013年9月至2017年8月,于泰富重装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兼财务总监;2017年8月入职圣湘生物,现任圣湘生物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彭铸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2,15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3%,并通过圣维华宁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彭铸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范旭,男,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至2006年,于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任职;2006年至2008年,于上海科华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任职。2008年入职圣湘生物,历任销售部经理、技术总监,现任圣湘生物董事、副总经理。

范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2,15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3%,并通过圣维鼎立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范旭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佳,男,198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至2005年,于湖南大学攻读化学专业学士学位;2005年至2008年,于湖南大学攻读分析化学专业硕士学位。2009年入职圣湘生物,先后担任项目主管、研发经理、研发副总监、研发总监。现任圣湘生物生命科学研究院执行院长、副总经理。

刘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0,86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1%,并通过圣维鼎立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刘佳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方媛,女,198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2年9月至2006年6月就读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本科),2006年9月至2011年6月就读于香港城市大学(硕士、博士)。2011年10月至2016年9月任铜陵凯华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6年9月入职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历任投资总监、助理总经理职务,2019年2月至今,任圣湘生物董事。

方媛女士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赵汇,男,198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7月至2010年7月,于麦格理资本担任经理;2010年8月至2015年7月,于高盛亚洲投资银行部担任执行董事;2015年8月至2018年3月,于新元医疗基金担任管理合伙人;2018年5月至2019年8月,于北京大钰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担任高级董事;2019年2月至2020年12月,于上海天数智芯半导体有限公司担任总裁;2021年2月至今,于青岛荣泉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

赵汇先生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曹亚,女,195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73年至1977年就读中南大学湘雅医学院(原湖南医科大学)临床医学专业(本科),1978年至1981年就读中南大学湘雅医学院实验肿瘤学专业。1981年至今任职于中南大学湘雅医学院,历任讲师、助教、副教授、教授,现为中南大学湘雅医学院肿瘤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癌变与侵袭原理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副主任,中南大学分子影像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主任。2019年7月至今,任圣湘生物独立董事。

曹亚女士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乔友林,男,195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0年至1983年,就读大连医学院医学硕士;1986年至1989年,于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国家癌症研究所担任访问学者;1990年至1996年,就读美国约翰斯.霍普金斯大学预防医学博士。1997年至2020年,任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学院肿瘤医院教授,现任中国医学科学院/北京协和医学院群医学及公共卫生学院教授。2019年7月至今,任圣湘生物独立董事。

乔友林先生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善平,男,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7年至2000年,历任湖南财经学院财政会计系主任助理、副主任;2000年至2009年,历任湖南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院长;2010年至2020年,任湖南师范大学副校长。现任湖南师范大学民商法、应用统计学博士生导师、工商管理学科带头人,湖南师范大学国家一流专业(会计学)建设点、国家一流线下课程《中级财务会计学》、湖南省重点学科(会计学科)、重点人文社科研究基地《风险导向审计研究》、精品课程《审计研究》、《基础会计学》的负责人和主要建设者。入选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全国会计名家培养工程、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兼任教育部工商管理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湖南省人大常委、湖南大学会计学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理事,湖南省会计学会副会长等职。

王善平先生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肖朝君,男,196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年7月至1995年7月,于北京四达技术开发中心担任副总经理;1995年7月至1998年12月,于深圳九州方圆商贸公司担任董事长;1999年1月至2002年9月,于北京恒基伟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2年9月至2007年,于深圳乾坤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08年至2011年,于北京天宇朗通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2011年至2020年,于舜宇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战略顾问;2021年1月至今,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舜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

肖朝君先生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谭寤,女,198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至2009年任职于长沙双鹤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华润湖南医药),历任总经办秘书、助理、分公司经理等职务。2010年入职圣湘生物,历任企划专员、主管、副经理等职务,现任圣湘生物监事会主席、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法务部总监。

谭寤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2,15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3%,并通过圣维鼎立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谭寤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林玲,女,197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在深圳医疗器械行业任采购主管、PMC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位。于2012年入职圣湘生物,曾任采购部部长,现任物料部资深部长。

林玲女士通过圣维华宁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2-058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7月1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7月18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麓松路680号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7月18日

至2022年7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7)人	
1.01	关于选举戴立忠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喻霞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彭铸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范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刘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6	关于选举方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7	关于选举赵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2.01	关于选举曹亚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乔友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王善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4	关于选举肖朝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关于选举谭寤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林玲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7月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89	圣湘生物	2022/7/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本人参会的,凭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参会人的,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送达,信函或传真登记需附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一)登记地点: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通讯地址:长沙高新区麓松路680号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410205

联系部门: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731-88883176-6018

邮箱地址:dmb@sansure.com.cn

(二)登记时间:2022 年7月13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7:30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7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戴立忠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喻霞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彭铸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关于选举范旭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	关于选举刘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	关于选举方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7	关于选举赵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曹亚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乔友林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王善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4	关于选举肖朝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谭寤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林玲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2-057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临时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谭寤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内容: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谭寤、林玲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谭寤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2)提名林玲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7月2日

股票简称:ST曙光 证券代码:600303 编号:临2022-051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单方撤回评估报告并请求协商解除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8日收到了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锋评估公司”)《关于撤回(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资产所涉及的天津美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锋评报字(2022)第01054号)的沟通函》(以下简称“《函件》”)。《函件》内容如下:

因贵公司向证监局沟通相关资产收购行为之需要,我们之前发给贵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扫描件。2022年4月14日,评估机构接到辽宁证监局提示,告知贵公司本次收购行为存在尚未解决的问题。我们注意到,贵公司股东之间对于此项收购事宜存在较大争议,各方也对贵公司拟收购资产的完整性和未来收益性存在疑虑。因该资产收购事宜,2020年4月29日,大华审计出具了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2022年5月5日,深圳中能等部分股东自行召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终止购买资产、罢免董事会成员等相关决议。

鉴于此,我们注意到此前评估过程中,我们通过贵公司所获取到的相关信息存在与公开市场反馈不尽一致的情形,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存在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重大不确定事项,资产的未来收益性在当前情况下评估师也难以作出合理的判断,以上事项对评估结论均产生了重大影响且难以判断其影响程度,故通知贵公司撤回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资产所涉及的天津美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锋评报字(2022)第01054号)扫描件。

撤回评估报告扫描件后,下一步双方可以签订补充协议终止该评估业务,或者待影响评估的相关重大事项得以解决后重新评估,我们愿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与贵公司充分沟通。

公司现对中锋评估公司本次单方撤回评估报告并请求协商解除合同的行为,说明如下: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相关约定及中锋评估公司在《评估报告》所述,为公司出具评估报告系中锋评估公司的义务。中锋评估公司在《沟通函》所述撤回的理由非其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理由。另外,公司收到的评估报告的扫描件是用于公告,后来由于北京、丹东疫情的持续影响未收到评估报告原件。同时,在中锋评估公司3月29日上传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备案后,公司也及时于3月31日在交易所网站进行了公告披露。

公司律师接受公司的委托,已于2022年6月29日正式向中锋评估公司发送律师函:

1. 公司不同意中锋评估公司解除合同及撤回《评估报告》的请求,公司已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评估报告》已经履约使用并无可撤回的法定事由,中锋评估公司要求解除合同及撤回《评估报告》没有法律依据。

2. 请中锋评估公司于收到本函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公司交付《评估报告》签署版原件。

3. 请中锋评估公司于收到本函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重新将《评估报告》上传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备案。

以上,望中锋评估公司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慎重考虑为盼,否则公司有权追究其单方撤回《评估报告》、单方面从协会撤下二维码上传备案《评估报告》给公司及其投资者造成的所有损失。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1 日

证券代码:600326 证券简称:西藏天路 公告编号:2022-63号
转债代码:110060 转债简称:天路转债
债券代码:188478 债券简称:21天路01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天路转债”自2020年5月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2022年6月30日,累计共有人民币38,073.3万元“天路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53,173,663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6.14%。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天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70,625.5万元,占“天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64.97%。自2022年3月31日至2022年6月30日期间,累计共有2,000元“天路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282股。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74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公开发行了10,869,88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8,698.80万元,期限6年。

(二)可转债券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259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108,698.80万元可转债于2019年11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路转债”,债券代码“110060”。

(三)可转债券转股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天路转债”自2020年5月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7.24元/股,因2019年度、2020年度分别现金分红0.08元/股,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08元/股。因公司2022年6月24日向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触发增发新股调整转股价格的情况,目前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07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的“天路转债”转股期为2020年5月6日至2025年10月27日。

自2020年5月6日至2022年6月30日期间,累计共有人民币38,073.3万元“天路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53,173,663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6.14%。其中,自2022年3月31日至2022年6月30日期